附件4

红河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批公开

招聘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为切实保障广大应聘者身体健康和安全，确保每位应聘者顺利完成考试，根据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有关要求，现就防疫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应聘者须于考前7天持续开展自我健康监测，做好每日体温测量、症状监测并进行记录，持续关注“云南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有异常情况的要及时报告本人所在村（社区）和考点所在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部门。考前3天提前申领“云南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并于面试前24小时内进行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二、**应聘者在报名前应仔细阅读《红河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应聘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提交报名资料应聘者即视为认同并签署《红河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应聘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三、**疫情防控实行属地化管理，应聘者除知悉本告知书疫情防控相关事项外，还应严格遵守当地指挥部疫情防控要求及红河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布的招聘公告要求，积极配合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入（返）红河州应聘者严格按照风险等级进行管控，请提前了解并遵守考点所在地最新疫情防控要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面试资格，终止面试，如有违法情况，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四、**面试当天，应聘者应至少提前1小时到达考点，错峰进入。进入考点前，应当主动出示本人“云南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红河健康宝”，出示本人24小时内（以检测时间为准）有效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

**五、**“云南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黄码”或“红码”，或者没有按要求出示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不得进入考点。

**六、**需要完成管控的报名人员建议不参加面试或提前抵达考点所在地完成管控措施方可参加面试。

**七、**应聘者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参加面试：

1. 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和其他重点人群（含入境人员）；

2. 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的；

3. 其他不符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的情况。

**八、**请应聘者注意加强个人防护。面试须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赴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须全程佩戴口罩，同时注意保持安全社交距离。进入考点内，除核验信息时须配合摘下口罩以外，面试全程均应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九、**面试期间，应聘者要自觉维护面试秩序，与其他应聘者保持安全社交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面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

**十、**对面试前或面试过程中出现身体状况异常，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或呼吸道异常症状的应聘者，由考核组进行个案风险研判，具备继续面试条件的应聘者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面试。对不能排除新冠肺炎的，一律由负压救护车转运至定点医院就诊排查。

**十一、**应聘者如因有相关涉疫地区旅居史、新冠肺炎病例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面试当天无法到达考点的，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

**十二、**建议应聘者在面试结束后24小时内开展一次核酸检测，并进行为期7天的自我健康状况监测，若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应做好个人防护、及时就医。

**十三、**因疫情存在动态变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也将作出相应调整。如面试前出现新的疫情变化，将通过红河人才网（https://www.hhzrc.cn/）及时发布补充公告，进一步明确疫情防控要求，请广大应聘者密切关注。因未按疫情防控要求执行，造成不能参加面试的，一切后果由报名人员自行承担。

本人已认真阅读《红河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应聘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对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内容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果信息有误或缺失，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保证遵守面试期间防疫各项规定，服从考点安排，遵守考纪，诚信考试。

承诺人（签字并按手印）：

 2022年 月 日